

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04 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份额于 2016 年 1 月 7 日至 2016 年 2 月 2 日发售，本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4 日生效。

重要提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8 月 3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2004年4月22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2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4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层至10层

法定代表人：林昌

注册资本：人民币1.6亿元

股权结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持55%的股权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45%的股权

电话：(021) 80262888

传真：(021) 8026246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联系人：殷瑞皞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林昌先生，董事长，北京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光大证券南方总部研究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总经理、南方总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助理总裁。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Glenwyn P. Baptist先生，副董事长，美国西北大学管理系硕士学位，CFA，美国国籍。历任保德信金融集团企业金融部助理副总裁、保德信金融集团研究部总监、保德信金融集团业务管理部首席运营官、保德信金融集团市场及业务管理部共同基金总监、保德信金融集团投资管理部首席投资官。现任保德信金融集团业务管理部总裁兼首席投资官。

包爱丽女士，董事、总经理，哥伦比亚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贝莱德资

产管理公司研究员、经理、业务负责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负责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发展团队负责人、总经理助理、督察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总经理。

葛新元先生，董事，北京师范大学博士、南京大学博士后，中国国籍。历任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湘财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国信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首席分析师、衍生品部副总经理，国信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首席分析师、副所长。现任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俞大伟先生，董事，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历任江苏东华期货有限公司苏州办交易部经纪人，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苏州交易部经理，河南鑫福期货有限公司苏州代表处经理，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苏州营业部副经理、经理，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王俪玲女士，董事，美国波士顿大学硕士，曾任荷兰银行（中国台湾）的法务长，联鼎法律事务所（中国台湾）、泰运法律事务所（中国台湾）律师。现任保德信金融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区域顾问（中国台湾）。

夏小华先生，独立董事，复旦大学政治经济学系学士，中国国籍。历任交通银行研究开发部经济研究处处长、研究开发部副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常务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华夏银行上海分行行长。

金德环先生，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硕士、教授，中国国籍。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教研室主任、财政系副主任、证券期货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证券研究中心主任。

郑志先生，独立董事，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史专业硕士。曾任安徽国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律师、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现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

2、监事会成员

孙佚先生，监事长，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历任交通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产品经理，光大证券公司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光大证券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综合处处长。现任光大国际营运总监。

颜微瀞女士，监事，新加坡国立大学经济和数学双学士，马来西亚国籍，香港证券业协会会员。历任新加坡 Farenew Mondial 投资私人有限公司分析员，DBS 唯高达亚洲有限公司合规经理，香港交易所上市部副总监，富通集团亚洲区域合规总监。现任香港保德信亚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首席合规总监。

王永万先生，监事，吉林财贸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士。曾任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海南省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财务主管，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口营业部、深圳营业部及南方总部财务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主管，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运营部总监。

郁疆先生，监事，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新民路营业部营销部经理、市场总部经理及董事会办公室秘书，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经理等职务。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先后担任销售部高级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首席市场总监兼市场部总监。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林昌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简历同上。

包爱丽女士，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李常青先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历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系教师，安徽众城高昕律师事务所律师，天同（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高级经理、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北京办事处主任，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等职务，2010 年 7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监察稽核部总监、战略发展部总监，现任本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盛松先生，北京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交易部经理，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03 年参加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2004 年 4 月起担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

梅雷军先生，吉林大学机械系博士，武汉大学机械系学士。曾任深圳蛇口安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总部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兼任电脑部总经理、光大证券电子商务一部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兼客户服务中心总经理。2004 年 7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总监。

4、本基金基金经理

赵大年先生，CFA，为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统计学硕士，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数学学士。2007 年 6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职于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产品设计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职于钧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09 年 4 月加盟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风险控制高级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监、总监。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监兼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翟云飞先生，2005 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自动化系，2010 年获得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统计与金融系博士学位。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其中 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职金融工程师（负责量化投资研究）、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职产品设计师、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职量化投资研究员、行业投资研究员； 2014 年 4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金融工程师（负责量化投资研究）、高级量化研究员。现任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盛松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

戴奇雷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权益投资部总监兼光大保德信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林洪钧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固定收益部总监。

林晓凤女士，现任本基金管理人专户投资部总监。

上述人员无近亲属关系。

二、 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

2015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8.35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9.59%；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10.49 万亿元，增长 10.67%；客户存款总额 13.67 万亿元，增长 5.96%。净利润 2,289 亿元，增长 0.28%；营业收入 6,052 亿元，增长 6.09%，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 4.6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4.62%。平均资产回报率 1.3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7%，成本收入比 26.98%，资本充足率 15.39%，主要财务指标领先同业。

物理与电子渠道协同发展。营业网点“三综合”建设取得新进展，综合性网点数量达 1.45 万个，综合营销团队 2.15 万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 88%。启动深圳等 8 家分行物理渠道全面转型创新试点，智慧网点、旗舰型、综合型和轻型网点建设有序推进。电子银行主渠道作用进一步凸显，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

易量占比达95.58%，较上年提升7.55个百分点；同时推广账号支付、手机支付、跨行付、龙卡云支付、快捷付等五种在线支付方式，成功实现绝大多数主要快捷支付业务的全行集中处理。

转型业务快速增长。信用卡累计发卡量8,074万张，消费交易额2.22万亿元，多项核心指标继续保持同业领先。金融资产1,000万以上的私人银行客户数量增长23.08%，客户金融资产总量增长32.94%。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承销5,316亿元，承销额市场领先。资产托管业务规模7.17万亿元，增长67.36%；托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数量和新增只数均为市场第一。人民币国际清算网络建设再获突破，继伦敦之后，再获任瑞士、智利人民币清算行资格；上海自贸区、新疆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区主要业务指标居同业首位。

2015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各类荣誉总计122项，并独家荣获美国《环球金融》杂志“中国最佳银行”、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银行”及香港《企业财资》杂志“中国最佳银行”等大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5年“世界银行品牌1000强”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二；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5年度全球企业2000强中位列第二。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10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6 年一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584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与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 2009 年至今连续六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资产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 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资产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等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投资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进行风险提示，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指令要素等内容进行核查。

(3) 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和投资独立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 直销机构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北区 3 号楼)
6 层至 10 层

电话：(021) 80262466, 80262481

传真：(021) 80262482

客服电话：4008-202-888

联系人：孙荣伟

网址：www.epf.com.cn

(二) 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王嘉朔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网址：www.cmbchina.com

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100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联系人：林生迎

网址：www.newone.com.cn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9 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服电话：95511-3

网址：www.pingan.com

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 22626172

传真：(0755) 82400862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www.pingan.com

6)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1 号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1 号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汤素娅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7)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路 2 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南城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客服电话：0769-961122
联系人：谭少筠
电话：0769-22118343
传真：0769-22320896
网址：www.drcbank.com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联系人：黄岚
客服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传真：(020) 87555305
网站：www.gf.com.cn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服电话：4006600109
联系人：贾鹏
电话：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1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客服电话：95579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1-68751860
传真：021-51062920
网址：www.cjsc.com

12)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 邱三发
客服电话： 020-961303
联系人： 梁微
电话： 020-88836999-5408
传真： 020-88836920
网址： www.gzs.com.cn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联系人： 黄莹
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33388224
客服热线： 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1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兰荣
电话： 0591-38507950
客服电话： 95562
联系人： 柯延超
网址： www.xyzq.com.cn

1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电话： 0574-89068340

传真：0574-87050024

联系人：胡技勋

客服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1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4008888001

联系人：李笑鸣

网址：www.htsec.com

1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许云婷

电话：021-54509988-7029

传真：021-6438379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汪林林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8653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19)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1 幢 10 楼 1001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55 号锦昌大厦一楼金观诚财富

法定代表人：徐黎云

客服电话：400-068-0058

联系人：孙成岩

电话：0571-88337717

传真：0571-88337666

2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刘英

电话：021-20835785

传真：021-20835885

网址：licaike.hexun.com

2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 张茹
电话： 021-20613600
传真： 021-68596919
网址： www.howbuy.com

22)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 汪静波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联系人： 张裕
电话： 021-38509606
传真： 021-38509777
网址： www.noah-fund.com

2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客服电话： 95595
联系人： 薛军丽
电话： 010-63636150
传真： 010-63639709
网址： www.cebbank.com

24)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西街 1 号丽华大厦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西街 1 号丽华大厦
法定代表：上官永清
客服电话： 95105588
联系人： 杨瑞

电话：0351-6819926
传真：0351-6819926
公司网址：www.jshbank.com

2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 888 6661
联系人：张晶晶
电话：010--62020088--8105
传真：010--62020088--8802
地址：www.myfund.com

26)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32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客服电话：400-808-0069
联系人：高晓芳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网址：www.wy-fund.com

2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 8686659
传真：(0351) 8686619
客服电话：400-666-1618

联系人：郭熠

网址：www.i618.com.cn

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116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9)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1209 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客服电话：400-001-8811

联系人：孙晋峰

电话：010-67000988

传真：010-67000988-6000

公司网址：www.zcvc.com.cn

30)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5 号楼 702（德胜园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服电话：400-001-1566

联系人：卜石红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885

公司网址: www.yilucaifu.com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电话: (0755) 83073087

传真: (0755) 83073104

联系人: 陈忠

网址: www.cs.ecitic.com

3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266061)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 杨宝林

电话: (0532) 85022326

传真: (0532) 85022605

联系人: 吴忠超

网址: www.citicssd.com

33) 中泰证券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

注册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客服电话: 95538

网站: www qlzq com cn

3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电话: (010) 85130588
传真: (010) 65182261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联系人: 权唐
网址: www.csc108.com

35) 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5 号楼 1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5 号楼 1 层
法定代表人: 徐福星
联系人: 李美
客服电话: 400-600-0030
网址: www.bzfunds.com

36)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盛大
客服电话: 400-005-6355
联系人: 程毅
电话: 021-50583533
传真: 021-50583633
网址: www.leadfund.com.cn

37)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 杨懿
客服电话: 400-166-1188
联系人: 刘宝文

电话: 010-58325395
传真: 010-58325282
公司网址: <http://8.jrj.com>

3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电话: 021-22169999
传真: 021-22169134
客服电话: 4008888788、10108998、95525
联系人: 刘晨、李芳芳
网址: www.ebscn.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三) 登记机构

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北区 3 号楼)
6 层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 林昌
电话: (021) 80262461
传真: (021) 80262483
联系人: 杨静

(四)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 51150298

传真：(021) 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五）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公司全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李丹

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周祎

经办会计师：薛竞、周祎

四、基金的名称：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将把握不同时期风格轮动带来的投资机会，在有效控制风险前提下，力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

私募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货币市场工具、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央行票据、银行存款等）、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基本面及证券市场双层面的数据进行研究，并通过定性定量分析、风险测算及组合优化，最终形成大类资产配置决策。

(1) 宏观经济运行的变化和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深刻影响。本基金通过综合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国家财政政策、央行货币政策、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构建宏观经济分析平台；

(2) 运用历史数据并结合基金管理人内部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模型，确定影响各类资产收益水平的先行指标，将上一步的宏观经济分析结果量化为对先行指标的影响，进而判断对各类资产收益的影响；

(3) 结合上述宏观经济对各类资产未来收益影响的分析结果和本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预算管理，确定各类资产的投资比重。

2、 股票投资策略

我国 A 股市场具有独特的风格轮动特征，具体表现为强势行情在大盘、中盘、小盘板块的股票中进行切换。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将主要采用风格轮动的投资策略，即通过量化模型的方式来跟踪、预测 A 股市场的风格轮动规律，在不同时期从大中小盘板块中选择出未来表现相对强势的，并集中投资于该板块，从而分享大中小盘轮动带来的超额收益。同时，在各板块内部，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选择优质股票来构建最终组合，从而进一步提升本基金的整体收益。

(1) 风格板块的集中投资

本基金将采用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风格轮动识别模型对我国 A 股市场的风格轮动进行预测。我们将 A 股市场的风格板块分为以下三种股票库：

大盘风格股票库：属于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的全部股票。

中盘风格股票库：除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之外的其余股票。

小盘风格股票库：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全部股票。

本基金应将至少 60% 的非现金资产集中投资于以上三种股票库中的一个股票库。

(2) 个股选择

本基金将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从价值和成长等因素对个股进行选择，综合考虑上市公司的增长潜力与市场估值水平，精选估值合理且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 定量分析

本基金结合盈利增长指标、现金流量指标、负债比率指标、估值指标、盈利质量指标等与上市公司经营有关的重要定量指标，对目标上市公司的价值进行深入挖掘，并对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财务质量和经营效率进行评析，为个股选择提供依据。

2) 定性分析

A. 价值和成长性

本基金认为股票价格的合理区间并非完全由其财务数据决定，还必须结合企业学习与创新能力、企业发展战略、技术专利优势、市场拓展能力、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增长的可持续性等定性因素，给予股票一定的折溢价水平，并最终决定股票合理的价格区间。根据上述定性定量分析的结果，本基金进一步从价值和成长两个纬度对备选股票进行评估。对于价值被低估且成长性良好的股票，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对于价值被高估但成长性良好，或价值被低估但成长性较差的股票，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的调研和缜密的分析，有选择地进行投资；对于价值被高估且成长性较差的股票，本基金不予考虑投资。

B. 事件性因素分析

本基金所涉及的行业受政策扶持、产业升级、行业内重大事件的影响比较明显，往往会对整个行业内个股的估值水平有大范围的影响，具体包括重大行业政策变化、行业限制的放松或收紧等。

3、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目的是在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使基金资产得到更加合理有效的利用，从而提高投资组合收益。为此，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将在限定的投资范围内，根据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实施情况、市场收益率曲线变动情况、市场流动性情况来预测债券市场整体利率趋势，同时结合各具体品种的供需情况、流动性、信用状况和利率敏感度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构建和调整债券投资组合。在确定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具体品种时，本基金将根据市场对于个券的市场成交情况，对各个目标投资对象进行利差分析，包括信用利差，流动性利差，期权调整利差（OAS），并利用利率模型对利率进行模拟预测，选出定价合理或被低估，到期期限符合组合构建要求的固定收益品种。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根据对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分析，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与传统的信用债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而且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因此，对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对个券信用资质进行详尽的分析，并综合考虑发行人的企业性质、所处行业、资产负债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经营稳定性等关键因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7、权证及其他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将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进行研究，结合期权定价量化模型估算权证价值，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有：价值挖掘策略、杠杆策略、双向权证策略、获利保护策略和套利策略等。

同时，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本基金若认为有助于基金进行风险管理与组合优化的，可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运用金融衍生产品进行投资风险管理。

九、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25\% \times \text{沪深 } 300 \text{ 指数收益率} + 25\% \times \text{中证 } 500 \text{ 指数收益率} + 25\% \times \text{创业板指数收益率} + 25\% \times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

十、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十一、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

1 .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8,831,503.47	69.65
	其中：股票	58,831,503.47	69.6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	-

	金融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 309, 293. 62	22. 86
7	其他各项资产	6, 326, 334. 18	7. 49
8	合计	84, 467, 131. 27	100. 00

2 .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00, 119. 00	0. 92
B	采矿业	844, 491. 00	1. 11
C	制造业	32, 452, 517. 41	42. 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 792, 226. 00	2. 36
E	建筑业	1, 141, 725. 40	1. 50
F	批发和零售业	1, 835, 226. 60	2. 4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 234, 021. 00	1. 62
H	住宿和餐饮业	66, 876. 00	0. 0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003, 272. 10	9. 22
J	金融业	5, 266, 508. 96	6. 93
K	房地产业	3, 395, 354. 00	4. 4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2, 109. 00	0. 4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61, 120. 00	0. 4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2, 129. 00	0. 4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 952, 654. 00	2. 57
S	综合	101, 154. 00	0. 13
	合计	58, 831, 503. 47	77. 41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1	002566	益盛药业	79,124.00	1,030,985.72	1.36
2	600657	信达地产	185,600.00	924,288.00	1.22
3	601398	工商银行	187,000.00	830,280.00	1.09
4	002315	焦点科技	12,300.00	829,758.00	1.09
5	600642	申能股份	143,400.00	823,116.00	1.08
6	601288	农业银行	255,100.00	816,320.00	1.07
7	600238	海南椰岛	67,200.00	803,040.00	1.06
8	601628	中国人寿	37,828.00	787,578.96	1.04
9	601988	中国银行	239,300.00	768,153.00	1.01
10	601328	交通银行	120,300.00	677,289.00	0.89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报告期内被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本基金未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775.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83.17
5	应收申购款	6,308,676.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326,334.18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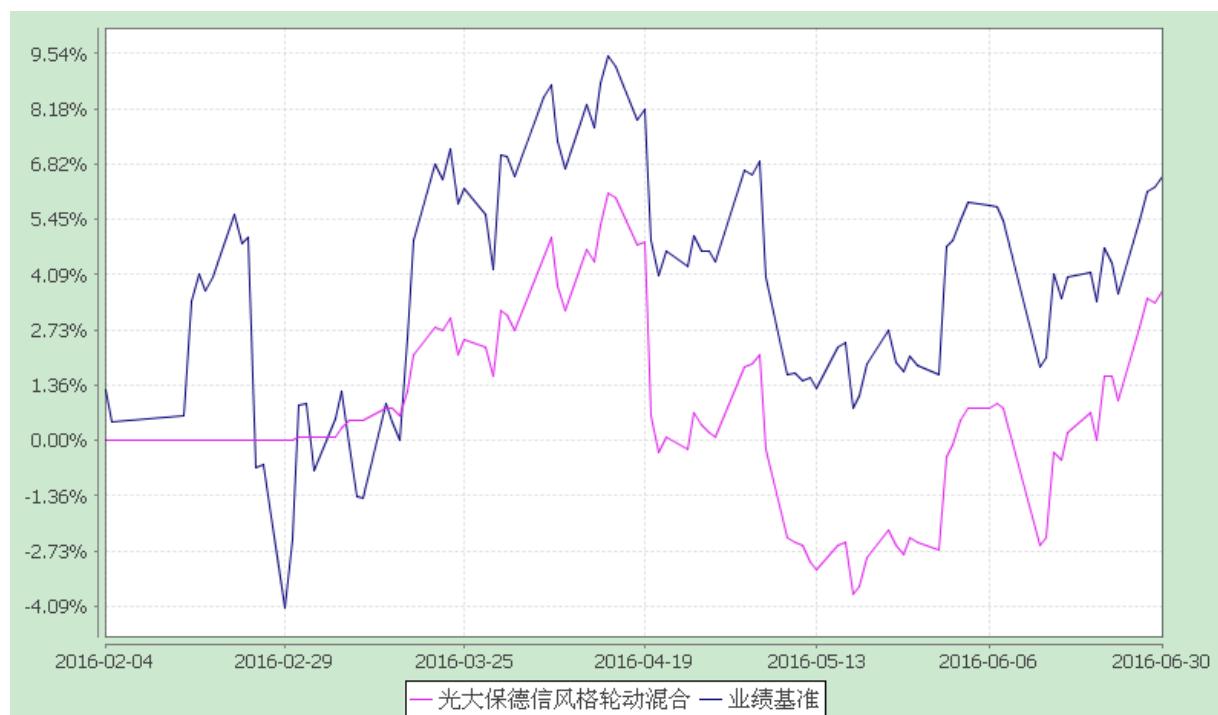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今	3.70%	0.92%	6.49%	1.40%	-2.79%	-0.48%

(二)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合同未满一年，尚处于建仓期。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2016年2月4日至2016年8月3日。

十三、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证券、期货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基金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费用的调整

在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 万元以下	0.15%
50 万元（含 50 万元）到 100 万元	0.12%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到 500 万元	0.08%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	每笔交易 1000 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0%
50万元（含50万元）到100万元	1.20%
100万元（含100万元）到500万元	0.8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2、本基金的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续持有期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含7天）到30天	0.75%
30天（含30天）到1年	0.5%
1年（含1年）到2年	0.2%
2年以上（含2年）	0

注：赎回费的计算中1年指365个公历日。

3、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

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视为 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 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5)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治理准则（试行）》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列示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2.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3.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4. 在“六、基金的募集”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5. 在“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
6. 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7. 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对“（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进行了更新，数据更新至2016年6月30日。
 8. 将“十、基金的业绩”数据更新至2016年6月30日。
 9. 在“二十、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10. 在“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更新。
 11. 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对2015年9月4日至2016年3月3日期间公司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披露。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